

## 幸福就是不恐惧

幸福是什么？幸福就是，生活中不必时时恐惧。走在街上的人不必把背包护在前胸，时时刻刻戒备。睡在屋子里的人可以酣睡，不担心自己一醒来发现屋子已经被拆，家具像破烂一样丢在街上。

到杂货店里买婴儿奶粉的妇人不必想奶粉会不会是假的，婴儿吃了会不会死。小学生一个人走路上学，不必顾前顾后提防自己被骗子拐走。江上打鱼的人张开大网用力抛进水里，不必想江水里有没有重金属，鱼虾会不会在几年内死绝。

到城里闲荡的人，看见穿着制服的人向他走近，不会惊慌失色，以为自己马上要被逮捕。被逮捕的人看见警察局不会晕倒，知道有律师和法律保护着他的基本权利。已经坐在牢里的人不必害怕被社会忘记，被历史消音。到机关去办什么证件的市民小民不必准备受气受辱。

幸福就是，从政的人不必害怕暗杀，抗议的人不必害怕镇压，富人不必害怕绑架，穷人不必害怕最后一只碗被没收，中产阶级不必害怕流血革命，普罗大众不必害怕领袖说了一句话，明天可能有战争。

幸福就是，寻常的日子依旧。水果摊上仍有最普通的香蕉。市场里仍有有一笼一笼肥胖的活鸡。花店里水仙

仍然香得浓郁。银行和邮局仍旧开着，让你寄红包和情书到远方。电车仍旧叮叮响着，火车仍旧按时到站，出租车仍旧在站口排队，红绿灯仍旧红了变绿，消防车仍旧风风火火赶路，垃圾车仍旧挤压着驶进最窄的巷子。打开水龙头，仍旧有清水流出来，天黑了，路灯仍旧自动亮起。

幸福就是，机场仍旧开放，电视里仍旧有人唱歌，报摊上仍旧卖着报纸，饭店门口仍旧有外国人进出，幼儿园里仍旧传出孩子的嬉闹。幸福就是，寒流来袭的深夜里，医院门口“急诊室”三个字的灯，仍旧醒目地亮着。

幸福就是，寻常的人儿依旧。在晚餐的灯下，一样的人坐在一样的位子上，讲一样的话题。幸福就是，头发白了、背已驼了、用放大镜艰辛读报的人，还能自己走到街角买两副烧饼油条回头叫你起床。幸福就是，平常没空见面的人，一接到你午夜仓皇的电话，什么都不问，人已经出现在你的门口，带来一个手电筒。

幸福就是，十五岁的少年正在长高，脸庞的棱角分明，眼睛清亮地追问你世界从哪里开始。幸福就是，早上挥手说“再见”的人，晚上又回来了，书包丢在同一个角落，臭球鞋塞在同一张椅下……

(摘自《杂文月刊》2012年11月<下>龙应台/文)

## 崇拜英雄与承认软弱

从来没有哪个年代，像今天这样，“汉奸”横飞，犹如口水，泛滥在大多国人的嘴角。论及国事，一言不合，便怒斥“你这个汉奸”。前不久反日潮流，“汉奸”作为利器，为爱国的壮士所挥舞，寒光过处，人头滚滚。连李娜这样的运动员都未能幸免。举国反日，她却去东京参加泛太平洋公开赛，令爱国者怒不可遏，汉奸的帽子便如泰山压顶扣在她头上。

这些批判者，其实毫无逻辑和理性可言。首先，“汉奸”的定义已经不再适用于此时此地。从字面来讲，所谓汉奸，当指汉族的奸贼，或汉朝的奸贼，故清人推断“汉奸”之说始于汉朝。今日中国，虽汉族人最多，却非单一民族国家，而是五十六个民族五十六朵花。

那些卖国贼，侵犯的是五十六个民族的共同利益，而非汉族一家的利益，你斥他们为汉奸，置少数民族于何地？汉奸批判话语的流行，实则破坏了民族团结。所以有人提议，“汉奸”一词可休矣，而应代之以“华奸”。

## 新锐短评

## “街头裁决”非长久之计

宁波官方宣布停止推进PX项目，这起连日来轰动全国的重化工立项争议，以公众已经很熟悉的方式得到解决，那就是当地民众上街激烈抗议，官方被迫彻底让步。从厦门到大连，再到什邡、启东，同样的故事情节反复上演。抗议活动暴露了官民有效互动的完全缺位，很多地方在解决重大公共难题时几乎是束手无策。中国的市民阶层在逐渐中产阶级化，他们的环境意识很强。国家必须建立一套公开透明、并且合法有效的重化工立项程序。它再不能是走过场，新的立项必须在得到当地大多数人的自愿接受的情况下才能上马。

(摘自《环球时报》10.29)

## 可敬的“犯贱”

央视记者柴静博客里有句话：“看见喜欢的，就得主动犯个贱”。她最近去英国布里斯托市，BBC的自然历史部在那儿。她本来只是拍点别的片子的镜头，在那儿碰上了《冰冻星球》摄制组的制片人凯瑟琳，就直接采访了。上头没给这个任务，也知道拍了可能没地方播，但是她产生了主动犯个贱的念头。在权、钱、色面前主动犯贱的人，常常可见，这是“可怕的犯贱”。可是，还多少人还能有柴静那样的职业态度？这样的“犯贱”，是“可敬的犯贱”！

(摘自《中国青年报》10.31 周云龙/文)

## 青年“求稳”不是国家之福

2013年度的公务员考试报名人数突破150万，再创历史新高。与此同时，“扫马路”的工作竟然也遭“疯抢”。哈尔滨市环卫系统近期公开招聘驾驶员、汽车维修员和清洁员，结果却引来万人“争抢”，年龄在30岁以下，近半数为本科学历，而且还有29名硕士。这恐怕是“事业编制”的招牌发挥了决定性作用。近年来年轻人扎堆儿去挤政府机关、事业单位和国企，被称为“稳一代”。如果年轻人普遍趋于安稳和保守，那实在不是一个国家的福音。有什么样的青年，我们的社会就会有什么样的未来。

(摘自《中国青年报》10.25 包丽敏/文)

不论汉奸还是华奸，所诉诸的对象必须是国家利益，而非一党一派一家一姓的利益。那么何为国家利益呢？譬如我脚下的土地明明属于中国，你偏偏说它属于日本，这等言论，骂一声“汉奸”，便不冤枉。然而，李娜去日本参赛，尚且上升不到出卖国家利益的高度——假如李娜替日本比赛，或者将老人的言论置于文革，“汉奸”的标签怕就粘牢了。批判他们为汉奸，或者不明国家的权界，或者故意以私人的利益去混同、遮蔽国家的利益，甚至将自家的书房视作国家的公堂，主张“朕即国家”，但凡批评我者，即批评国家，即为汉奸。至此，“汉奸”彻底脱离了本相，内涵被严重破坏，沦为了政治臆想症患者 的独门暗器。

百年以来，对汉奸的批判与制裁，最严厉的做法，当是诉诸法律和政令。政治与道德批判貌似不会伤害汉奸们的人身权，实则是一种更可怕的暴力，因其无度，所以恐怖。

(摘自《联谊报》周大伟/文)

## 沉默不是金

“房间里的大象”，在英文里，意指所有那些触目惊心地存在却被明目张胆地忽略甚至否定的事实或者感受，就是那些“我们知道，但是我们清楚地知道自己不该知道”的事。

有些时候，沉默也许是起源于善意和礼貌，比如在临终亲友面前，我们不愿意谈起他们的病情，比如和一个口吃的人聊天，我们假装注意不到他的口吃。但是另一些时候，沉默源于怯懦。人们害怕权力，害怕高压，害怕失去升官发财的机会，害怕失去房子车子，于是沉默成了自我保护的机制。

另一些时候，人们所恐惧的，甚至不是利益上的损失或者肉体上的暴力伤害，而是精神上被自己的同类群体孤立。出于对归属感的依恋，他们通过沉默来实现温暖的“合群”。

所以，沉默的人数越多，打破沉默就越难——因为当越来越多的人卷入沉默的漩涡，从这个漩涡中挣脱出来

在一个正常的社会里，人们如何在崇拜英雄的同时，客观地看待和承认人性的软弱？基于人道主义的理解，美国人承认，人有恐惧和胆怯的天然权利。对于那些产生害怕和恐惧的人，不仅不能歧视，反而应该理解和同情。下面这件事情就很能引人深思。

上世纪90年代，一架联合国维和部队的美国飞机在波西尼亚执行任务时，被塞尔维亚族游击队击落。美国飞行员跳伞后隐藏在草丛里，面临着塞族游击队的搜捕。飞行员身上携带的一个简易信号发射器发挥了作用，美国人从航空母舰上派出直升飞机，追踪到了这个微弱信号，最后，竟然神奇地从塞族游击队的包围圈里，将他救了出去。

经历了这次生死考验后，回到美国的飞行员成了这个国家众所周知的名人。除了被邀请到白宫和克林顿总统共进午餐，还被邀请到收视率极高的访谈节目里接受采访。

在我从小经历的教育里，一个优秀的士兵应该告诉人们的是，自己如何一不怕苦二不怕死，如何不成功便成仁，如何宁为玉碎不为瓦全。可是，这位美国士兵在访谈节目的大部分时间里，却毫不隐讳地讲述着事情发生时自己无法抑制的恐惧和害怕。他谈到自己当时藏在草丛里，看到塞族游击队的大皮靴多次从自己身边经过，他简直害怕极了，心想这下自己没命了，这辈子再也见不到母亲，也见不到自己心爱的姑娘了，再也见不到家里那只可爱的狗了，再也吃不到麦当劳和肯德基了。

看电视的美国人，大都被感动得热泪盈眶。这个士兵所表达的，只是人类本身真实、脆弱和柔软的一个侧面。从某种意义上，既崇拜英雄又承认人性的软弱，构成了这块土地上的大多数人相互尊重、相互理解、和平共处的基础。

尊重每个人的生命，是这种思维方式最基本的出发点。多数美国人认为，在战争中，当军官和士兵已经尽了努力，但不幸陷入绝境，如果继续抵抗，只能是徒劳无益的无谓牺牲，在此种情况下，投降不仅不是一件可耻的事情，反而是一种正确的选择。

(摘自《联谊报》周大伟/文)

沉默是金，人们常说。但是马丁·路德金说，历史将记取的社会转变的最大悲剧不是坏人的喧嚣，而是好人的沉默。

历史上无数悲剧源于集体沉默。二战期间，普通德国人大多已经隐隐知道那些被推上火车的犹太人的下场，但是他们对此不闻不问。“文革”期间，当学生们用皮带抽打老师、或者造反派暴力批斗“走资派”时，也有很多围观群众感到不忍，但他们只是默默地回过头去。

“房间里的大象”，在英文里，意指所有那些触目惊心地存在却被明目张胆地忽略甚至否定的事实或者感受，就是那些“我们知道，但是我们清楚地知道自己不该知道”的事。

有些时候，沉默也许是起源于善意和礼貌，比如在临终亲友面前，我们不愿意谈起他们的病情，比如和一个口吃的人聊天，我们假装注意不到他的口吃。但是另一些时候，沉默源于怯懦。人们害怕权力，害怕高压，害怕失去升官发财的机会，害怕失去房子车子，于是沉默成了自我保护的机制。

另一些时候，人们所恐惧的，甚至不是利益上的损失或者肉体上的暴力伤害，而是精神上被自己的同类群体孤立。出于对归属感的依恋，他们通过沉默来实现温暖的“合群”。

(摘自重庆大学出版社《房间里的大象·生活中的沉默和否认》刘瑜/文)

## 徐建：喊出“取消反革命罪”的第一声

1997年3月，修订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公之于众。新刑法最大的变化，就是取消了反革命罪，改成危害国家安全罪。这一天，距离28岁的中国人民大学法律系二年级学生徐建（现任人大律师学院院长）于1980年写出《“反革命”罪名科学吗？》的论文，喊出取消反革命罪的第一声，已经整整17年。



徐建一看到“反革命”这个字眼，立刻就想到张志新事件，这让他感到本能的反感。“我觉得在当时的情况下不能再沿用反革命罪了，如果继续下去不知道要祸害多少人。”

他通过查资料了解到，反革命罪的来源是中共建立的苏维埃共和国1931年颁布的《惩治反革命条例》。

在他看来，苏维埃时期共产党还没有取得政权，是革命党，反对它就是反革命，反革命罪有它的道理。但是1949年中共取得政权，不再是革命党，而成为执政党，此时，犯罪行为侵害的客体就只能是国家政权了。“如果继续沿用反革命罪，就是根本没有搞清楚自己已经是执政党这个重大变化。”徐建说。

当时上课的时候经常进行课堂讨论。一次讨论的时候，徐建提出了自己的观点：反革命罪应该取消。此言一出，震惊课堂，连老师都惊呆了。

当时，给他们上课的教授是高铭暄，中国刑法学会会长、《刑法》主要撰稿人。高铭暄鼓励徐建，他的论点和论据都很有创新性，很有意义。

这促使徐建对这个问题进行了更深入的研究，并写出了《“反革命”罪名科学吗？》一文。文章鲜明地提出，从历史发展看，反革命罪已不适合当今形势：

应该指出，一般意义上的反对革命与刑法意义上的“反革命”并不能简单等同，前者指的是社会政治与自然科学领域内的反动与倒退，后者指的是刑法所规定的反对现行统治关系要加以惩罚的犯罪。在法律上继续沿用反革命罪，必然混淆二者，造成阶级斗争扩大化。十年动乱期间，反革命的棍子遍地打，“四人帮”可以将反革命罪当成橡皮口袋随意装人。

徐建根据《刑法》中犯罪的基本概念“犯罪是一种危

害社会、触犯刑律的行为”推论：区别罪与非罪、此罪与彼罪的根本标准，应该是犯罪人所实施的犯罪行为，而不是其犯罪思想。

他认为，现在实行的反革命罪，是思想标准重于行为标准，这会造成许多混乱。因此，他建议：取消反革命罪，改为危害国家安全罪。

## 有惊无险的“审查风波”

文章写成后，徐建去投稿，北京的杂志却不敢发。这篇文章后来被四川《探索与争鸣》杂志的编辑发现，并刊登在该杂志1981年第一期上，引起了一场轩然大波。

最强烈的批评，来自当时一个中央领导的批示：“我们和反革命斗争了几十年，人民大学居然有个学生要取消反革命罪，该当何罪，彻查。”

校党委委托法律系总支书记李焕昌找徐建谈话。李焕昌是一个老革命，是“南京路上好八连”的指导员的原型，后来调到了人民大学。

“他当时是考察我是不是有反革命动机，是不是为反革命鸣冤叫屈，听了我讲的以后，觉得还有点道理。虽然他不是学法律的，但是他能听得懂。”徐建告诉记者。

后来，李焕昌断定，徐建根正苗红，不会反党，只是对学术有不同看法。他在给学校的报告中说，徐建是学术问题，不是政治问题。

就这样，这场风波不了了之。

直到现在，徐建也不知道当时点名批自己文章的中央领导是谁。写论文时，徐建并没有想太多，只觉得自己是一片赤子之心，事后回想，他很后悔。因为他很清楚，如果被定为有罪，这就是典型的反革命罪，至少要判10年刑的。

(摘自《中国新闻周刊》第30期 黄艾和/文)

那人

## 成语故事反击证人

休，您怎么办？”庭长回答道：“我会吓唬他。”

倪征又问：“您怎么吓唬他？”庭长说：“我会跟他说我不再爱他了。”倪征说：“谢谢！在中国，很多父母会吓唬孩子说，你要再哭老虎会把你叼走的！”

土肥原贤二长期在中国从事特务活动。但是一名证人在庭审中竟说他是“忠厚坦白、和蔼可亲”的人。倪征援引报刊内容念道：“华南人士一闻土肥原二、板垣征四郎之名，有谈虎色变之慨。”

土肥原的辩护律师马上说：“我反对！这份证据是在说一只老虎，跟本案没有关联，请求法庭不予采纳！”庭长问：“这份证据是在说动物吗？请说明，否则将不予以采信。”

倪征向庭长反问道：“您的小孩一直哭闹不

休，您怎么办？”庭长回答道：“我会吓唬他。”

法庭上传来一片笑声。倪征说：“还需要我再仔细地讲解一下，老虎有多凶残吗？”最终法庭决定该证人的所有证词全部不予采信。

(摘自《京华时报》10.25) 那事

## 1978年：春天做衬衫 让11月来取

原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副总理李岚清同志有一方“三级服装加工部”的印章，他在《突围》一书中，讲述了印章背后那一段“敢衣难”的故事。

1978年的初春，我需要买一件夏天穿的短袖衬衫，在北京一连跑了七家商店，竟然买不到一件合适的。夫人建议说：“别再跑了，还是买块料子找裁缝店去做吧。”于是我们买了一块纺绸料子，去找个地方做。谁知从西单找到甘家口，都说他们做不了。原因是说我是特殊体型，他们只能做标准体型的。这使我非常纳闷，我真不知道自己的体型“特”在哪里。想来想去非得稍微胖一些，可对一个四十多岁的人来说，胖得并不过分。这时真感到非常无奈。

没有其他办法，只好继续“奋斗”，锲而不舍地再去找。到了四道口，终于找到一家说可以做的裁缝店。裁缝师傅量好了尺寸，我便问他什么时候来取？回答说11月。这使我着实吃了一惊，心想做这么一件衣服怎么会要大半年的时间呢？便同他商量说：“能不能请你们帮忙赶一赶。”他很干脆地说：“不行。你看，我们就这么几个人，接的活儿都快要堆到屋顶了，怎么做得过来呀？”我一看，他说的也确实是实话，便向他建议说：“既然活儿这么多，为什么不找几个人呢？”“多找几个人，您说得倒轻巧，您是劳

(摘自《突围——国门初开的岁月》中央文献出版社出版 李岚清/著)

那时